

证券代码：831124

证券简称：ST 中标节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北京中标新亚节能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5月25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5月15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高剑云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外商投资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经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高剑云先生、李宏民先生、黄域先生、刘斌先生、仝宝雄先生等五名董事。现根据《公

司法》、《外商投资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确保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在上述董事会成员中，董事会推选高剑云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自 2023 年 5 月 25 日至 2026 年 5 月 21 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外商投资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拟聘任高剑云先生任公司总经理，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自 2023 年 5 月 25 日至 2026 年 5 月 21 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聘任李宏民先生、仝宝雄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自 2023 年 5 月 25 日至 2026 年 5 月 21 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仝宝雄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自 2023 年 5 月 25 日至 2026 年 5 月 21 日）。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聘任于庆得为公司财务负责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自 2023 年 5 月 25 日至 2026 年 5 月 21 日）。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北京中标新亚节能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25 日